

集贤县升昌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由集贤县升昌镇人民政府完成情况编制。本年度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可在集贤县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www.jixi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请与集贤县升昌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黑龙江省集贤县升昌镇，邮编：155900，联系电话：0469-4941237）。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集贤县升昌镇人民政府严格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完善优化公开目录，深化公开渠道，持续多元化公开形式，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实现新的突破。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升昌镇通过集贤县升昌镇政府网和“美丽升昌”微信公众号等其他方式发布各类工作信息分别为 93 条和 37 条。内容涉及部门动态、财政信息、重大民生等内容。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全年共收到0件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受理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3年，集贤县升昌镇人民政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各部门业务工作紧密结合，依照上级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在各类文件产生之初就界定是否公开及公开范围，重点保证应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完善信息发布协调机制，对涉及多个科室的政府信息，加强沟通确认，确保发布信息准确一致。根据保密规定，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妥善处理保密与公开的关系，在保证国家秘密安全的同时，更广更多更快地公开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升昌镇人民政府按照“最多跑一次”改革理念和推进政务“五公开”要求，持续深化改革，着力搭建线上线下相融合的“政务服务+政务公开”模式，不断拓宽多元化的政务公开渠道，构建多维度政务公开平台体系。首先，建立相关规章制度，夯实网站建设管理基础，专门制发网站建设管理制度办法，在相关的制度办法中对网站建设管理作出规定。其次，丰富拓展网站功能，提升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强化信息发布管理，着力将网站打造为全面的政务公开平台，

加强解读回应，着力将网站打造政策发布解读和舆论引导平台，完善网上服务功能，着力将网站打造为及时的回应关切和便民服务平台。同时，探索创新，扩展网站信息的传播力和影响力。“借船出海”，扩大网站信息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完善网站搜索功能，优化用户使用体验，最后，加强集约化和安全管理，为网站运行提供保障。构建集约化平台，大力推进网站各子站建设，强化安全防护，确保网站平台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五）监督保障

2023年，集贤县升昌镇人民政府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在相关股室配置专（兼）职信息员，做好各项工作的具体落实，确保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到位、责任到位、人员到位，修订完善《集贤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制度》等制度，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通过12345热线等渠道，及时受理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按照“快速反应、及时回复、强抓落实”的原则，建立健全科学、规范、有效的网络舆情工作长效管理机制，由相关领导牵头负责调查核实、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及时反馈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保证公开效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供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1、信息公开内容不够“接地气”。便民服务事项的公开信息，有的老百姓看不懂、听不明、用不通；2、镇级政府财政能力不足。公开方式、宣传方式较为单一，由于镇级财政能力有限，在宣传发动及公开方式上投入有限，在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开展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工作、提供多样化公开形式等方面还存在问题和不足，不能为民众提供更多方便快捷的信息通道；

(二) 改进情况。1、强化基础性工作，推进政府机关提供对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重大决定的解读服务工作，加强政务公开咨询服务工作；2、加大宣传、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方法举措创新，进一步依托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围绕公众关切梳理、整合各类信息，建立相关专题，使群众获取信息更加便捷；加强对微信、互联网等新技术、新媒体的学习和应用，推进互联网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度融合，主动及时向社会群众公开热点信息；3、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工作的理念。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切实转变思想观念，增强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以政府信息公开服务领导决策、服务中心工作开展、服务人民群众信息需求，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以公开立公信，维护法治政府、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